证券代码: 832939

证券简称:杨利石化

主办券商: 方正证券

杭州杨利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2015 年 11 月 30 日 9 时 0 分

结束时间: 2015年11月30日12时0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通讯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方式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方式为准。

通讯投票形式和具体程序:

- 1. 通讯投票仅以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进行。
- 2. 参加通讯投票的股东应在会议结束后 3 日内将表决票原件以信函专递的方式至公司如下地址:
 - (1) 信函专递地址:浙江杭州萧山区钱江农场邮编:311231 收件人:朱洁群
 - (2) 传真号码: 0571-82697875 , 收件人: 朱洁群
 - (3) 电子邮件: zjq@youngly.cn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11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即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钱江农场。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聘任鲍利法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012)。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 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持本

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5 年 11 月 30 日 8 时 50 分

(三)登记地点:浙江杭州萧山区钱江农场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朱洁群

地址: 浙江杭州萧山区钱江农场

邮编: 311231

电话: 0571-82697875

传真: 0571-8269787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杭州杨利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杭州杨利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1日